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拟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公司名称：锦州腾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投资项目名称：出资 20 亿元参与辽宁宝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宝来”）轻烃综合利用项目。
- 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增资辽宁宝来事项尚在洽谈商议阶段，尚未签署最终投资协议，仍存在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1、为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投资布局，开发港口石化物流链上下游产业，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锦州港”）拟以自有资金及合法自筹资金共20亿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锦州腾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以该公司为主体，投资20亿元对辽宁宝来进行增资，在盘锦辽东湾新区投资建设轻烃综合利用项目。

2、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对外投资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 1、公司名称：锦州腾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址：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 4、法定代表人：刘辉
- 6、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 7、出资方式：锦州港以现金出资，持有其 100%股权
- 8、经营范围：对港口建设、房地产业、生物能源项目进行投资；对煤炭、石油的开采、加工进行投资；对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进行投资（危险化学品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及代理服务。

（上述信息均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二）辽宁宝来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辽宁宝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100MA0P5U5N9X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注册地址：辽宁省盘锦辽东湾新区盘锦北方沥青燃料有限公司办公楼 605 室
- 5、法定代表人：王珺
- 6、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 7、成立时间：2016 年 11 月 10 日
- 8、股东情况：辽宁宝来投资有限公司（90%）；辽宁金帛投资有限公司（10%）
- 9、经营范围：聚乙烯、聚丙烯、聚苯乙烯（可发性聚苯乙烯珠体除外）的生产与销售；石油焦、针状焦、燃料油（闪点 $>70^{\circ}\text{C}$ ）、沥青改性剂（SBS，主要成分为苯乙烯、丁二烯聚合后的热塑性丁苯橡胶弹性体）、变压器油（主要成分为烷烃 C14-C17）、三号喷气燃料（闪点 $>70^{\circ}\text{C}$ ）、液体石蜡产品的生产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辽宁宝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轻烃综合利用项目
- 2、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项目以盘锦北方沥青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锦北燃”）炼油项目提供的 164.5 万吨/年各类石脑油、轻烃以及外购 110.4 万吨/年 C3/C4 为原料，建设 100 万吨/年蒸汽裂解制乙烯装置，乙烯下游配套建设 C2/C3 深加工装置。

装置规模表

序号	装置名称	规模 (万吨/年)	备注
1	100 万吨/年蒸汽裂解装置	100	
2	40 万吨/年裂解汽油加氢装置	40	以原料计
3	25 万吨/年芳烃抽提装置	25	以原料计
4	12 万吨/年丁二烯抽提装置	12	
5	45 万吨/年 LLDPE 装置	45	
6	35 万吨/年 HDPE 装置	35	
7	60 万吨/年 PP 装置	60	20+40 两条线
8	36 万吨/年苯乙烯装置	36	
	装置数量	8	

- 3、建设期：36个月
- 4、项目总投资：1,735,823万元人民币
- 5、建设地址：盘锦市辽东湾新区
- 6、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汇总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生产规模			
2	产品方案 (商品量)	10 ⁴ t/a	265.46	
3	年操作时间	H	8,000	
4	主要外购原材料、燃料用量			
4.1	主要外购原料	10 ⁴ t/a	321.12	
4.2	外购煤	10 ⁴ t/a	100	原煤
5	主要公用工程用量			
5.1	供水			
5.1.1	生活水	t/h	20	最大 77t/h
5.1.2	生产水	t/h	2,626	
5.2	用电量	MW	149.74	
5.3	蒸汽量	t/h	-101.3	外供炼油
6	定员	人	800	
7	总占地面积	公顷	217.96	
8	项目总投资 (报批)	万元 (万美元)	1,723,604	其中外汇： 34,156 (万美元)
8.1	建设投资 (不含可抵扣 增值税)	万元 (万美元)	1,607,085	其中外汇： 34,156 (万美元)

8.2	建设借款利息	万元（万美元）	88,318	
8.3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万美元）	28,201	
9	年营业收入	万元	1,716,914	
10	年均总成本费用	万元	1,334,140	
11	年均利润总额	万元	370,400	
12	营业税及附加	万元	12,374	
13	增值税	万元	103,118	
14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	18.98	所得税后
15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	万元	642,799	所得税后
16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7.26	所得税后 含3年建设期

四、对外投资意向

（一）协议主体

被投资方：辽宁宝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方：锦州腾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项目名称：辽宁宝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轻烃综合利用项目

（三）本次对外投资增资辽宁宝来事项尚在洽谈商议阶段，尚未签署最终投资协议，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双方正式签署的投资协议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一）开拓油品客户，完善油品业务的战略布局

中石油两锦炼厂一直以来是锦州港油品业务主要客户，随着中石油锦州石化、锦西炼化炼量趋于稳定，为做大做强油品业务，需不断开发新的油品货源及客户作为补充，减少公司油品业务发展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同时适时根据国家石化业务改革政策及方向，引进地炼企业，使油品客户多样化。

辽宁宝来轻烃综合利用项目将带动其原油供应企业盘锦北燃产能的增长，并进而促进辽宁宝来与盘锦北燃港口运量的提升。盘锦北燃近三年来在锦州港的吞吐量年平均递增幅度 100%以上，已成为锦州港重要的油品货源支撑。此次合作，有利于巩固现有客户，完善油品业务战略布局，保证公司油品货源的持续增量及抗风险能力。

（二）建立股权合作，推进锦州港油品业务可持续发展

锦州港与辽宁宝来以股权合作为纽带，将与辽宁宝来、盘锦北燃等地方炼化企业建立起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依托股东优势相关港口开展油品运输业务。

（三）改善财务结构，获得较好的经济回报

此次增资将提升辽宁宝来的净资产水平，降低其资产负债率，改善报表结构，提升企业形象及债券融资成本，拓宽融资渠道。轻烃综合利用项目总投资 172.36 亿元，项目投产达标后，年新增营业收入 171.7 亿元，实现利润 37 亿元，具有良好的投资回报水平。

（四）拓展油品贸易融资业务，扩大锦州港发展空间

双方通过储罐租赁、贸易+金融等手段共同拓展油品贸易融资规模，开发锦州港石化物流链上下游产业，为双方合作扩展了更为广阔的空间。此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向辽宁宝来增资 20 亿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资金流转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重大影响。

六、风险分析

（一）原料市场风险

项目每年有大量原料将从国内外市场采购，原料来源渠道、船舶运输和产品市场价格的变化会给项目带来市场风险。对此，辽宁宝来会充分利用浮动计价方式将采购计价期与销售计价期尽量匹配，通过合理规定采购条款，有效锁定利润。

（二）政策风险

项目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风险。

（三）经营风险

此次增资后，合资公司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经营会面临内部经营管理、团队建设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风险。后续将采用先进成熟的工艺技术、配套先进可靠的控制手段，以降低成本和规避企业风险；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优化原料和产品方案，提高项目的竞争力。

（四）投资不确定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增资辽宁宝来事项尚在洽谈商议阶段中，尚未签署最终投资协议，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实施推进情况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9日